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825)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康文署轄下的屯門公園戶外及戶內設施，當局可否告知，過去5年：

- (a) 在設計屯門公園時預計的使用人次及使用率；
- (b) 現時屯門公園整體的使用率；
- (c) 人工湖、人工瀑布、模型船池、露天劇場、多用途球場、滾軸溜冰場、兒童遊樂場、自然保育園地、主題花園、爬蟲館每月的平均使用人次及使用率；
- (d) 公園內設施的維修費用及詳情；
- (e) 公園的全職、兼職及外判員工公司名稱、職員數目及開支；
- (f) 公園內舉辦活動的詳情及開支(由政府部門舉辦)。

提問人：郭家麒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68）

答覆：

- (a)至(c) 市民一般可自由使用公園及遊樂場(包括屯門公園)的免費設施，故此署方沒有有關設施的設計使用人次、使用人次記錄和使用率。有關設施包括人工湖、人工瀑布、模型船池、露天劇場、多用途球場、滾軸溜冰場、兒童遊樂場、自然保育園地和主題花園。至於屯門公園爬蟲館的平均入場人次，載於下表：

	每月平均入場人次				
	2012-13 年度	2013-14 年度	2014-15 年度	2015-16 年度	2016-17年度 (截至2017年 2月28日)
訪客 人數	30 069	30 910	33 983	29 250	28 931

- (d) 公園設施的保養維修工作是由建築署和機電工程署等多個工務部門負責，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沒有每個公園維修費用的分項數字。
- (e) 由於屯門公園是由屯門區康樂事務辦事處轄下同一組人員負責管理的眾多公園設施之一，故此康文署沒有每個公園所涉員工開支的分項數字。有關屯門公園清潔及保安服務承辦商的資料載列於附件I。
- (f) 康文署在屯門公園舉辦的活動詳情和涉及的開支載列於附件II。

屯門公園外判服務資料

承辦商		2012-13年度	2013-14年度	2014-15年度	2015-16年度	2016-17年度 (預算)
清潔 服務	名稱	莊臣有限公司	莊臣有限公司	莊臣有限公司／碧瑤清潔服務有限公司	碧瑤清潔服務有限公司	碧瑤清潔服務有限公司
	員工數目	15	15	18	18	18
	開支 ('000元)	1,650	1,650	2,554	2,636	2,641
保安 服務	名稱	衛業有限公司／亞洲風險(香港)有限公司	衛業有限公司／亞洲風險(香港)有限公司	衛業有限公司／亞洲風險(香港)有限公司／佳保護衛有限公司	衛業有限公司／佳保護衛有限公司	衛業有限公司／佳保護衛有限公司
	員工數目	26	26	26	24	24
	開支 ('000元)	4,274	4,919	4,760	4,295	4,537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屯門公園舉辦的活動

活動	2012-13年度		2013-14年度		2014-15年度		2015-16年度		2016-17年度 (預算)	
	活動 數目	開支 (元)	活動 數目	開支 (元)	活動 數目	開支 (元)	活動 數目	開支 (元)	活動 數目	開支 (元)
象棋同樂日	5	10,120	5	10,320	5	10,320	5	10,880	5	11,460
滾軸溜冰 訓練班	4	17,010	4	17,250	4	17,250	4	17,340	4	18,270
免費戶外 活動	5	77,000	3	54,600	4	71,000	1	16,330	1	14,600
彩燈會	-	-	1	1,134,400	-	-	1	1,018,800	-	-
總計	14	104,130	13	1,216,570	13	98,570	11	1,063,350	10	44,330

- 完 -